

屏東縣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實施合理員額 -編制外代理教師甄選簡章(一次公告分次招考)

壹、依據

- 一、113年6月27日屏府教學字第1130045555號辦理。
- 二、教師法。
- 三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。
- 四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。
- 五、公立高級中學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。
- 六、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決議。

貳、代課教師類別、科別、名額、薪資、及聘約期限

一、科別及名額：

項次	類別/科別	名額	授課節數	備註
1	編制外普通班代理教師	4	依縣府核定公文核定 實際授課節數調整	正取4名，餘成績合格者，依名次列為備取。

二、工作內容：配合學校各項計畫推動及課務安排。

三、聘期：

- 1.實施編制外代理教師自113年8月1日起(或實際起聘日起)至114年7月31日止。
- 2.代理期間遇有代理教師原因提前消滅者，則依本校規定提前結束聘期並不得有異議。

四、正取者未於錄取公告限期內完成報到者取消其錄取資格，由各該科備取者依名次依序遞補之並不得異議。

五、聘期以公告為準，但若期間遇有代理教師原因提前消滅者，則依本校規定提前結束聘期並不得有異議。

六、應聘本縣之初任代理代課(聘期3個月以上)教師應參加本縣辦理之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導入研習。

七、薪資：每月薪資依縣府相關規定敘薪。

參、公告時間、地點及方式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113年7月2日(五)起至113年7月12日(五)止(一次公告，分次招考)。
- 二、地點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、本校網站首頁。

肆、索取簡章時間地點：

請自行於本校網站(<http://www.chhps.ptc.edu.tw/>)公告欄下載列印(報名表、准考證、切結書等內容均不得任意變更，請使用A4紙張列印)。

伍、甄選期程及地點：

報名、甄選、報到地點：本校教務處或人事室(屏東縣潮州鎮華巖街一號, 7804052轉12)

招考次別	報名&甄選期程
第1次招考	1. 報名:113年7月8日(一)上午8時-11:00截止,逾時恕不受理。 2. 甄選:113年7月8日(一) 12:50本校教務處報到。 3. 放榜:113年7月8日(一) 18: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 4. 報到:113年7月9日(二) 11:00前至本校2樓教務處報到。
第2次招考	1. 報名:113年7月9日(二)上午8時-11:00截止,逾時恕不受理。 2. 甄選:113年7月9日(二) 12:50本校教務處報到。 3. 放榜:113年7月9日(二) 18: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 4. 報到:113年7月10日(三) 11:00前至本校2樓教務處報到。
第3次招考	1. 報名:113年7月10日(三)上午8時-11:00截止,逾時恕不受理。 2. 甄選:113年7月10日(三) 12:50本校教務處報到。 3. 放榜:113年7月10日(三) 18: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 4. 報到:113年7月11日(四) 11:00前至本校2樓教務處報到。

陸、甄選資格：

一、基本條件

- 1.具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。
- 2.無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、33條規定情事(錄取後如經發現有上列情事者,取消其錄取資格,於聘用後仍依規定解聘)。
- 3.最近三年無刑事、懲戒或申誡以上處分者。
- 4.男性需役畢或免役。

二、資格條件:本次甄選簡章,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:

- 1.倘第1次招考甄選未通過或無人報名或甄選未足額,續辦第2次招考,並公告尚餘缺額。倘第1次招考已足額甄選,不辦理第2次、第3次招考時,於網站公告。
- 2.倘第1次招考、第2次招考甄選未通過或無人報名或甄選未足額,續辦第3次招考,並公告尚餘缺額。倘第2次招考已足額甄選,不辦理第3次招考時,於網站公告。
- 3.上述公告,公告於本校網站(網址:<http://www.chhps.ptc.edu.tw/>)。

第1次招考資格條件	依教育部訂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3條規定：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第2次招考資格條件	依教育部訂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3條規定：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第3次招考資格條件	依教育部訂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3條規定：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；或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柒、報名手續：

- 1、採現場報名(可以委託辦理但須附委託書)，通訊報名不予受理。
- 2、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：(請依序裝訂證件影本一律以A4影印)：
 - (一)報名表、甄試證及切結書各1份。
 - (二)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2張(請分別黏貼於報名表暨甄試證)。
 - 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(正本驗畢發還)。
 - (四)畢業證書、合格教師證書、教育學分證書及學經歷證件(正本驗畢發還，影本留存備查)。
 - (五)領有身心障礙手冊(在有效期限內)，或持有衛生署公告之身心障礙鑑定醫療機構診斷證明書之應考人，得於報名時申請應考服務，但實際服務方式須視個別情形審核通過後提供。
 - (六)持國外證書應附中文翻譯及駐外單位驗證證明(正本驗畢發還，影本備查)。
 - (七)男性需檢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(正本驗畢發還，影本留存備查)。
 - (八)自行書妥地址姓名並貼足回郵之限時掛號信封1個。
 - (九)請填妥並繳交簡要自傳一份(如附件內容)。
 - (十)報名費：免費。

捌、甄選方式暨成績計算方式：

1. 甄選成績相同時依下列優先順序依序錄取(請自行備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備查)
 - (一)領有身心障礙證明(在有效期限內)或衛生福利部公告之身心障礙鑑定醫療機構診斷證明書者優先。
 - (二)試教成績較高者。
 - (三)口試成績較高者。
 - (四)若上述資格及分數皆相同時，則由甄選委員會公開抽籤決定之。選採一階段(試教、口試)方式辦理，總成績則採計試教及口試成績之總和依成績高低排列，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。

2. 甄選方式

	試教	口試	備註
--	----	----	----

科別

	試教 領域科目	配分 比例	試教 時間	配分 比例	口試 時間	
編制外合理員額 代理教師 (普通班)	數學領域	60%	10分鐘	40%	10分鐘	四年級南一版 (單元由考生自訂)

備註：

- 1.試教單元須依照審定版教科書內容或自編課程進行教學。
- 2.試教時間：10分鐘。請預先備妥教學設計簡案一式3份面交委員。
- 3.口試時間：10分鐘。請自製書面資料等呈現教育經驗及專長，供甄試委員參閱。
- 4.口試內容以教育理念、校訂課程、班級經營、親師溝通、教育心理、輔導方法、線上教學等教師應具備能力為主要範圍。
- 5.報名截止後以抽籤方式排定試教及口試順序，請依照排定順序考試。
- 6.試教與口試唱名三次未到場者，視同棄權。

玖、甄選日期及地點：

- 一、甄選日期：考試時間詳如准考證；請於12時50分辦理報到，12時55分試務說明會，依抽籤方式排定試教及口試順序，請依照排定順序考試。

招考次別	甄選期程
第1次招考	甄選：113年7月8日(一) 12:50本校教務處報到。
第2次招考	甄選：113年7月9日(二) 12:50本校教務處報到。
第3次招考	甄選：113年7月10日(三) 12:50本校教務處報到。

- 二、甄選地點：屏東縣潮和國小教務處報到。

拾、錄取名單經甄選委員會決議並提請本校教評會審查通過後聘任之。

拾壹、放榜及成績複查：

- 一、放榜：

招考次別	放榜期程
第1次招考	放榜：113年7月8日(一) 18: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第2次招考	放榜：113年7月9日(二) 18: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第3次招考	放榜：113年7月10日(三) 18: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錄取公告將公布於教育處網頁、本校網頁。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，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，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。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，不得異議。

- 二、成績複查：於成績放榜隔日8:00-8:50前，由考生本人憑准考證及身份證向本校提出申請複查。

拾貳、錄取報到：

招考次別	報名&甄選期程

第1次招考	報到: 113年7月9日(二) 11:00前至本校2樓教務處報到。
第2次招考	報到: 113年7月10日(三) 11:30前至本校2樓教務處報到。
第3次招考	報到: 113年7月11日(四) 11:30前至本校2樓教務處報到。

錄取人員請依期限前持相關學經歷證件正本，至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，並依規定辦理到職手續，逾期報到者，視同棄權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拾叁、錄取後聘任人員如係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，應於應聘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否則不予聘任，並應繳交健保合約醫院體格檢查表及胸部x光檢查證明各一份，體檢如有活動性肺結核、惡性傳染病之一者取消其應聘資格。依據屏府教學字第1010328207號函，須另交『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』，如有案紀錄及無法提出者取消其應聘資格。

拾肆、錄取後聘任人員，如逾期未應聘或有第12條情形者不予聘任者，應取消其聘任資格，並由備取候用人員中依序遞補，遞補人員以補足本次甄選缺額為限。

拾伍、疑義查詢專線(08)7804052-12(潮和國小)。

拾陸、附則

一、凡持國外學歷報考者，報名時需繳驗下列證件，始得依規定受理報名。

- 1.國外學校畢業或學位證書正本、影本及譯本各一份。
- 2.國外學校歷來成績證明(單)正本、影本一份，並出具經法院公證之中譯本。
- 3.國內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。
- 4.內政部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出具之出入境日期、記錄暨護照影印本。
- 5.駐外單位查證公文函，若係外文證明，應出具中譯本。

二、因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導致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動，將公布於本校網站。

三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5條規定，「中小學聘任三個月以上經公開甄選之代課、代理教師，其服務成績優良、符合學校校務需求，且具第三條第三項第一款資格者，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再聘之，並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；再聘至多以二次為限(前項備查作業經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免報者，不在此限。)」

拾柒、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通過，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報名委託書

本人擬報名參加「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編制外合理員額代理教師甄選第()次甄選」，因故無法親自前往報名，特全權委託()先生/女士，身份證字號()代為報名，並完全接受甄選單位審查結果，絕無異議，特立此委託書為憑。

此致

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

委託人：(親自簽章)

委託人聯絡電話：

受託人：(簽章)

受託人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二：

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編制外合理員額代理教師甄選 報名表

甄選證號碼：

甄選科別	普通班代理教師				
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婚姻	相片黏貼處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
國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華民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具外國籍(國)				
通訊處			電話		
			住處：		
E-MAIL			手機：		
兵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役中		緊急聯絡人：	電話：	
現職	服務機關(學校)	職稱	到職年月	合格教師證書字號	
學歷	學校名稱(全銜)	院系所(全銜)	學位	畢業年月與證書字號	
師資培育課程修畢學校(全銜)					
經歷	服務機關	擔任職務	任職起迄年月		
繳驗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兵役證明(女性免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手冊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歷證件		證件驗畢發還簽收
審查意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合		審查人員簽章		

註：本表粗框線區由甄選單位填記，報名者請勿填寫。

附件三：

切 結 書

本人 先生/小姐 報名屏東縣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編制外合理員額代理教師甄選第()次甄選時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，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所附證件正(影)本屬實，並確無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、33條規定之情事，如有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。
- 二、如為政府機關或公立學校現職人員，應於應聘時同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，否則無異議由聘任學校依規定不予聘任。
- 三、本人體檢若有活動性肺結核、惡性傳染病之一者，及違反教師法即取消其應聘資格。
- 四、本人提交之『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』，如有前科紀錄及無法提出者，取消其應聘資格。

此 致

屏東縣潮和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

附件四：

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編制外合理員額代理教師甄選
第()次甄選(口試)個人簡歷

姓名		性別		報考類別	普通班代理教師
地址				生日	年 月 日
學歷					
經歷					
專長					
參與或 指導相關 活動具體 事蹟					
個人 教育 理念					

1. 本簡歷請準備一式3份, 於口試時繳交口試委員, A4格式, 每份以不超過二頁為限。

附件五：

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編制外合理員額代理教師甄選
第()次甄甄選應考人申請複查成績申請書

收件編號：

應考人	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
考試名稱	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 113學年度普通班編制外合理員額代理教師甄選 普通班代理教師				
准考證編號					
申請複查 項 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				
申請人簽章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
注意事項： 一、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應提示身分證及准考證。 二、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應於該考試規定複查成績之期限內，以書面向本校教務處提出，逾期 不予受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 三、複查項目僅限應考人申請部分，未申請複查部分，概不複查。					

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編制外合理員額代理教師甄選
報名審查證件清單

姓 名：

報考科目：普通班代理教師 - 第_____招

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一份
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結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委託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份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證書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教師證書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伍令或解召令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簡要自傳(三份不用裝訂)
	一、以上證件請以A4紙張影印。 二、依本清單所列證件排序，填妥件數，並裝訂成冊。

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編制外合理員額代理教師甄選准考證

除准考證編號外其餘由應考人自行填寫

考場：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08-7804052

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113學年度 編制外代理教師甄選 第()次甄選准考證			甄選日期		科別	時間	委員 簽章	備註
姓名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3年7月8日(星期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2年7月9日(星期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2年7月10日(星期三)	試務說明	12:50		試教與口試同時進行，請依照說明參加。	
		預備		12:55				
類別 普通班代理教師		試教		13:00起				
請貼2吋照片 或置入彩色 正面圖像		編號 准考證	口試	13:30起				
注意： 1.無准考證不得入場。 2.本證請妥為保管，甄選報到時繳驗本證。								

試場規則	一、應試者入場應攜帶「准考證」及「身分證」證明文件，如未帶者，禁止入場。 二、應試者須按時間到達試場。口試視報名人數多寡調整時間。
-------------	--

